

# 关于 2024 年秋季学期期末考试的通知

各教学点、各位同学：

2024 年秋季学期期末考试即将开始，现将考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考试时间与方式

考试全部采用线上考试，学生通过人脸认证后开启考试，监考人员通过摄像头后台监考，考试系统在考试过程中随机拍照进行人像比对。经判定，认为考试作弊者，该课程成绩以“0”分计。

### （一）学位课程

学位课程有 2 次考试机会，考试时间分别为 2025 年 1 月 25 日 9:30-11:00，2025 年 2 月 9 日 9:30-11:00，系统取最高分为考试成绩。

### （二）非学位课程

非学位课程有 3 次考试机会，考试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5 日-2025 年 2 月 14 日任意时间，系统取最高分为考试成绩。

## 二、考核标准

期末考试课程总成绩由两部分组成，平时成绩和考试成绩。平时成绩与考试成绩各占总成绩 50%。

期末考试课程总成绩计算方式如下：

①总成绩（有面授课程） = 课件学习时长占总时长百分比 × 20% + 作业成绩 × 10% + 面授考勤成绩 × 20% + 考试成绩 × 50%

②总成绩（无面授课程） = 课件学习时长占总时长百分比 × 40% + 作业成绩 × 10% + 考试成绩 × 50%

## 三、期末考试范围

期末考试范围为 2024 年秋季学期教学计划规定考试课程。

## 四、考试操作流程

线上考试操作流程参照线上考试操作教程及注意事项（附件1）。学生如遇到技术问题，请联系教学点教务老师进行处理，教务老师联系平台周老师进行处理。

## 五、成绩录入和成绩计算

### （一）成绩录入

教学点录入线下面授考勤成绩（百分制）（附件2），其余项目无需录入。在长安大学校本部参加线下面授的课程，教学点无需录入任何成绩。

### （二）成绩计算

由学院教务办统一进行总成绩计算与发布。

## 六、其他

教学点教务老师必须认真做好督导工作，考试结束前，务必登录网络教学与管理平台查看学生考试情况，及时督促学生参加考试。

附件：

1. 线上考试操作教程及注意事项
2. 线下面授考勤成绩录入教程

长安大学继续教育学院

2025年1月10日